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陳紀安
電 話：02-7736-5897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901497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北市文化局公文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舉辦「2020新北市學生影像新星獎入圍影片放映活動」，請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109年10月13日新北文發字第10919834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公文影本1分供參考，相關活動資訊請洽宋育成承辦人，電話：(02) 29603456分機4624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)、各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)
副本：

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

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簡簽

承辦人：鄭思琪

電話：05-2717066

電子信箱：szuchi@mail.ncyu.edu.tw

擬辦：

一、教育部轉知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舉辦「2020新北市學生影像新星獎入圍影片放映活動」。

二、相關訊息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09年10月18日至10月25日。

(二)有興趣者請參閱網址<https://pse.is/v564c>。

三、擬上網公告週知並副知民雄學務組、各學院系所、各社團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二層決行

裝

訂

線

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2055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8樓

承辦人：宋育成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624

傳真：(02)89535310

電子信箱：an203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發字第10919834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PQR2UA）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2020新北市學生影像新星獎」入圍影片放映活動，請惠予轉知貴轄學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持續深耕電影藝術，辦理「2020新北市學生影像新星獎」，以鼓勵青年學生從事影像創作，培育未來影像創作人才。109年度入圍名單業已公佈，涵蓋全臺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學、研究所之學生創作，為推廣入圍作品，特舉辦「新星影展」入圍影片放映活動。
- 二、前揭影展活動時間為109年10月18日至25日於府中15新北市紀錄片放映院舉辦，全程免費入場，並邀請創作學生映後座談，分享創作經歷，歡迎全臺有志於影像創作之學生進場觀摩討論。
- 三、檢送活動場次表及節目簡介電子檔1份。
- 四、歡迎臉書搜尋「新北市學生影像新星獎」或參閱府中15新北市紀錄片放映院網站公告：<https://pse.is/v564c>。



正本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、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